

楚雄彝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楚财资环〔2020〕2号

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 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 保护资金的通知

云南省楚雄林业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8〕282 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9〕99 号），现从 2019 年中央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中下达天保工程社

会保险补助资金 311.59 万元给你们，此款列入 2020 年“2110502·社会保险补助”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并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做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附件：2019 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社会保险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抄送：州审计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楚雄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19 日印发

附件

2019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 (社会保险补助经费) 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19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资金——社会保险补助			
州级主管部门	州林业和草原局	专项实施期	2020年-2021年	
州级财政部门	楚雄州财政局			
中央补助资金(万元)		311.59万元		
年度目标	2020年州属5户森工企业职工161人, 补助州属森工企业社会保险311.59万元, 由森工企业单位按时足额向社保经办机构为森工企业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 实现森工企业职工全额参保, 社会保险参保率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161人
		质量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100%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支出年限	2020-202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森工企业负担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得到安置	是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稳定	是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